

黄石市科学技术馆 2019 年部门决算公开

目录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三、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决算的总体情况

（二）决算收入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三）决算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六）“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七）机关运行费执行情况

（八）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情况

四、2019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五、名词解释

六、附件（公开的决算表格）

黄石市科学技术馆 2019 年部门决算公开

一、部门职责

黄石科技馆负责组织举办常设性和临时性的科普活动或者展览；负责指导各县（市、区）科协、各中小学开展青少年科技活动；组织开展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培训工作，帮助青少年科技辅导员提高业务水平；积极组织青少年开展小发明、小论文、科技竞赛和创新等活动；积极组织我市青少年参加全省、全国性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活动；向青少年开放科普教育有关的展览，组织青少年开展科普实践活动；负责科技馆的安全、保卫、设备维护等日常工作；完成科协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黄石科技馆设有展教部、青少年科技活动部、后勤保障部、办公室三部一室。

黄石科技馆核定编制数为 24 人，其中事业编制数为 24 人。2019 年在职人员 20 人，到 9 月份为止退休人员合计 14 人。

三、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决算的总体情况

黄石市科学技术馆 2019 年决算总收入 805.6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04.6 万元，占总收入的 99.88%，其他收入 1 万元，占总收入的 0.12%。

黄石市科学技术馆 2019 年度总支出 675.9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31.90 万元，占总支出的 49.1%；项目支出 344.03 万元，占总支出的 50.9%。

（二）决算收入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19 年度决算总收入总额 805.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04.6 万元；专户管理事业收入 0 万元，增幅 0%，捐赠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1 万元，与 2018 年决算总收入 897.18 万元相比减少 91.58 万元，下降 10.2%。主要是 2019 年省科技馆免费开放经费减少 100 万元。

（三）决算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19 年度决算总支出合计 675.93 万元，与 2018 年总支出 723.81 万元相比减少 47.88 万元，减少 6.61%。减少的原因是今年科技馆免费开放经费减少 77.62 万元，基本支出增加 29.74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额 804.6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额 674.97 万元，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额 897.18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额 723.81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23.81 万元，其

中：基本支出 302.16 万元，人员经费支出 268.8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公用经费支出 33.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等。

（六）“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5 万元，其中：车辆运行及维护费 19 万元，公务招待费 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6.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3.6%；公务接待费 0.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2.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1、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共计 0 组，0 人次。

2、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19 万元，决算数为 0.89 万元，是因为单位车辆年限已久，无法继续使用，拟申请将车辆报废。（2019 年我单位公车实际公车保有量 2 辆）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为 0 万元，车型为：无。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89 万元，是汽车保险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89 万元，与 2018 年决算数 4.29 万元相比减少 3.4 万元，下降 79.25%。是由于单位车辆使用年限较长，2019 年度未使用。

3、公务接待预算数 6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0.73 万元、共招待 11 批次 81 人。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73 万元，与 2018 年决算数 1.06 万元相比减少 0.33 万元，下降 31.13%。是因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全年实际支出有所节约。

(七) 机关运行费执行情况

我单位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八)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我单位政府采购预算计划金额 2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0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主要计划用于购买货物 0 万元，工程 0 万元，服务 20 万元。

我单位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1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6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49 万元。2019 年政府采购合同总额 12.1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2.14 万元，占政府采购合同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2.14 万元，占政府采购合同总额的 100%。

由政府采购支出总额比 2018 年度 57.49 万元减少 45.35 万元，减少 78.88%，主要原因：去年新增了购置展厅展品展项。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公务用车 1 辆，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其他情况

本单位无举借政府债务情况，无扶贫专项资金、政府基金预算收支、专项转移项支出等费用开支。

四、2019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15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较好地完成了 2019 年的项目工作计划和绩效目标，资金使用规范，项目资金得到

了有效执行，项目产出较好，效益较为显著，整体评价为“优秀”。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运转经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0万元，执行数为150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科技馆是组织实施科普展教及其他社会化科普教育的重要场所，为广大市民朋友提供休闲娱乐的场地，宣传弘扬科普精神。

2. 发现的问题：一是目前科技馆展馆里各种设备使用年限久，因为资金紧张而无法及时进行更新；二是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有待进一步深入。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对现有展馆进行升级改造；二是强化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从事前评价、事中跟踪监控、事后结果运用三个环节入手，强化评价结果应用，切实发挥预算绩效管理实效。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1.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在运转项目经费的年度预算安排过程中，将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作为资金分配的调节系数，根据预算执行和资金效益情况实施奖惩；在部门预算编制和

安排过程中，把绩效评价结果作为本年度预算调整和下年度资金安排、预算编制的重要依据，优先考虑或重点支持绩效评价好的项目，调减或取消绩效评价差的项目，优化资源配置，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2.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

一是完善绩效目标管理。在本次绩效评价基础上，进一步强化标准引领，建设本行业本领域的核心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使绩效指标更加科学合理、细化量化。

二是健全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制度和绩效问题整改责任制。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将部门整体绩效与部门预算安排挂钩，对绩效好的项目优先保障，对绩效一般的项目督促改进，对交叉重复、碎片化项目予以调整，对低效无效资金削减或取消。

四、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 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

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